

厂外补充水管线横穿禹州陶瓷工业园区南塑工程处管道移位改造项目-2024年2月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许昌龙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许昌龙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厂外补充水管线横穿禹州陶瓷工业园区南塑工程处管道移位改造项目已由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批准，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许昌龙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招标编号：CWEME-WH01-202402-SG02

2.1 建设地点：河南省许昌市禹州县（区）。

2.2 建设规模：2020 MW。

2.3 计划工期：计划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2024 年 4 月 13 日，工期 25 天。具体以发包方实际通知为准。

2.4 招标范围：许昌龙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厂外补充水管线横穿禹州陶瓷工业园区南塑工程处管道移位改造。厂外补充水管线横穿禹州陶瓷工业园区及南塑厂区内一期两根管道通径为 DN600 钢塑复合管道，每根长度为 782 米，坐标点为 J101—J110 范围内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的移位施工；二期一根通径为 DN1200 钢塑复合管道，长度为 871 米，坐标点 J201—J205 范围内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的移位施工；投标方负责采购施工用材料包含 DN600 钢塑复合管道长度为 470 米和 DN1200 钢塑复合管道长度为 871 米、施工所需弯头配件、阀门、焊接辅材等材料。招标方负责供应 DN600 钢塑复合管道长度为 1100 米。详见招标单位提供的管道移位施工图。

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的记载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为具有履约能力和承担法律责任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非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投标人应经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有相关

主管部门审批出具承包工程许可证)

3.2 资质要求：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 5 年内（2019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具备不少于 1 项 DN300 及以上的给水管道或压力管道施工业绩（须提供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至少包括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

3.4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专业）及以上证书。（提供一级建造师证书的，应满足建办市〔2021〕40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相关要求。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象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电子证书上已标明使用时限，超出使用期限的电子证书无效）

3.5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2022 年）每年净资产大于 0。

3.6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3.6.1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 cx/>）认定的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2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3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02 月 13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 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 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 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 《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咨询电话: 400-888-6262。

4.4 其他注意事项:

4.4.1 即日起, 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 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 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 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 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 请拨打 400-888-6262, 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 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 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4 年 02 月 20 日 9 时整(如有变化, 另行通知),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 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场所: 电子化开标评标, 会议 ID 见平台公告。

5.4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 开标评标均以电子商务平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开标现场不再开启纸质版投标文件。

5.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 对于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 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5.6 本次招标以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 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 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报价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 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须在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com)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262；

加密、签章及电子钥匙客服电话：400-9915-500；

电子钥匙咨询 QQ：800093938；

标书费发票电话：400-888-6262（请选择“供应商咨询”按 1 然后选择“招标业务”按 3 后选择“标书费咨询”按 1）；

招标人：许昌龙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禹州市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天门墩路 1 号

邮编：430000

联系人：高戈

电话：027-85261193

电子邮件：gaogel@cweme.com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唐河南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ijianjubao@china-cdt.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